

##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3年8月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常厚春、马革、陈燕芳、钱艳斌、张开辉和独立董事葛芸、容敏智、吴琪现场出席会议，董事沈正宁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常厚春主持，公司监事陈佩燕、张云鹏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生物质供热运营业务的快速增长，BMF燃料采购与储备占用资金迅速增加，导致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为降低资金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要求，上市公司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的金额，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20%。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距离上次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的期限已经超过十二个月，且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20%。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暨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案》:

2013年4月23日,公司与肇庆市亚洲金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生物质燃气节能减排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以成立合资公司的方式展开合作,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800万元,出资比例为80%,对方出资200万元,出资比例为20%,均以现金出资。公司拟使用募投项目“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中的募集资金对合资公司(肇庆迪森生物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名称已核准)履行出资义务,出资金额为800万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股东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合资公司中的公司出资部分(800万元),存储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届时,公司将与肇庆迪森生物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存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三、《关于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专项活动自查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开展规范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专项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3】63号),公司认真开展关联交易自查活动,从公司关联交易内控制度建立健全方面、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披露、关联交易定价等四个方面认真自查,并形成了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四、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开展规范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专项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3】63号),为明确关联交易管理和报告制度,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上述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题等以公司发出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5 日**